

证券代码：837891

证券简称：浙伏医疗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
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人作为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基于独立判断，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所涉部分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>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长期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利益的情形；有利于公司长久、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上述议案，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浙江伏尔特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蒋文军、夏立扬

2023年10月17日